

滨海湾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1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滨海湾分局

预算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批复日期：2021年 2月 24日

项目名称	项目立项工作评估费			中期镇财政预算 (万元)		本年度申请 镇财政预算 资金(万 元)	60
总体 目标	中期滚动目标 (XXXX年--XXXX年)				年度目标		
					完成对滨海湾学校、滨海湾学校软基处理、东莞滨海湾新区新型智慧城市未来实验室、新建道路智慧灯杆项目等项目的评审工作。		
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指标值 (或计划 水平)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计划指标值 (或计划水 平)
绩效 指标	预期产 出指标	数量指标 (或建筑规 模指标)			数量指标 (或建筑 规模指 标)	评估报告	≥5
		质量指标			质量指标	质量达标率	100%
		时效指标 (工期指 标)			时效指标 (工期指 标)	评审报告完成 及时率	100%
		预算 (或投 资规模) 控 制指标			预算 (或 投资规 模) 控制 指标	预算执行率	≥95%
						预算调整率	≤5%
	效果指 标	社会、经济 、生态效益 指标			社会、经 济、生态 效益指标	评审报告成效	良好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		可持续影 响指标	评审报告应用	良好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		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	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	满意

滨海湾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1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滨海湾分局

预算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批复日期：2021年 2月 24日

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暂无其他说明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《关于印发〈东莞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东财〔2017〕34号）的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按有关规定一并公开，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